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7月28日上午9:00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5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亲自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莫建平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施情况，经过谨慎研究，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拟对募投资项目中“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”和“新建技术研发中心项目”作出延期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om.cn>）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刊登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4)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上述事项不会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关于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8日